



092004

復齋文集卷之九目錄

春秋說

公卽位說

王子虎卒說

大室說

公四不視朔說

越竟乃免說

納公孫寧儀行父說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目錄

秦穆楚莊說

晉悼復伯說

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說

公會晉侯衛侯于瑣澤說

三月公如京師夏五月公自京師遂會諸侯伐秦

說

仲嬰齊卒說

夫人婦說

三分公室說

國子
秦順會鏞鯨堂氏

復齋文集卷之九

泰順曾鏞鯨堂氏

公卽位說

魯十二公踰年改元書卽位者八不書卽位者四其有書有不書者何義也粵若成王崩四月乙丑日也是日太保奭命逆子釗于南門之外延入路寢使居憂爲天下宗主越癸酉康王卽位既卽位王乃釋冕反喪服惟帝王統緒之重六服臣民之衆不可以一日無主故卽位之事卽行于方殯之時若國君嗣世定于初喪而卽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位告廟臨羣臣春秋所書皆踰年正月亦惟國君各君其國一年不改元踰年必卽位蓋天子諸侯之辨周禮然也謂繼弑君不言卽位隱莊閔僖不書卽位隱以讓故莊以父弑母出故閔僖皆亂故非不書也不行卽位之禮也若桓繼弑書卽位桓蓋自處以繼正行卽位禮國史書之春秋因而不改非以桓弑君欲卽位故如其意以著其惡也宣爲仲遂殺子惡而立亦繼弑也而書卽位亦行卽位禮也謂繼正卽位文正也成正也自襄以下亦正也所書自無異義若定未踰年卽位以昭公

之薨已踰年其以六月戊辰卽位者惟六月癸亥昭公之喪至自乾侯殯而卽位也定之卽位固聽命于意如亦惟踰年不可不卽位禮在則然也然則禮在必書惟有故不行斯不書行則書非春秋有書有不書以是示誅與也若謂卽位之事冢宰攝告廟冢宰攝臨羣臣朱子謂他事可攝卽位不可攝其義昭然且亦思康王卽位自承介圭奉同瑁諸侯出廟門俟王出在應門內其事何如嚴重此豈太保攝之抑豈太保可攝者乎

王子虎卒說

文元年經書天王使叔服來會葬三年書王子虎卒考之左氏叔服內史叔服也王子虎王叔文公也或問公穀以王子虎卽內史叔服胡傳王之終當誰王曰左氏旣稱內史叔服來會葬叔孫敖聞其能相人見其二子至文之十四年有星孛入于北斗又稱周內史叔服曰不出十年宋齊晉之君皆將死亂胡氏于此傳亦嘗引叔服之言矣是王子虎卒時叔服固未嘗卒也明矣若僖之二十九年左氏稱王命尹氏及王子虎內史叔興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三

父策命晉侯爲侯伯叔興父與叔服或父子兄弟相繼爲周內史或興父卽叔服皆不可知然王子旣與內史同使是王子自王子內史自內史斷非一人也又明矣周語稱晉文公初立襄王使太宰文公及內史叔興賜晉文公命國語註以太宰文公是王子虎叔興是周大夫孔疏引之此亦非卽一人一明證也或又謂天子大夫無與諸侯盟之禮王臣不當赴喪于列國春秋書王子虎卒譏之也竊以爲王朝卿大夫內諸侯也列國諸侯外諸侯也不可概以臣無外交之禮律之王子虎嘗

盟諸侯于王庭左氏曰王叔文公卒來赴弔如同盟禮也愚不謂非然則何以不書爵註疏謂假王命爲之赴以王子爲親不復言其爵也亦近是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大室說

大室屋壞書不共也左氏第明其簡慢宗廟不辨其爲何公之廟公羊作世室謂周公稱大廟魯公稱世室羣公稱宮穀梁亦作大室謂大室猶世室皆以爲魯公伯禽之廟後儒多主之而左氏先師皆謂大室大廟之室則周公之廟也究何公廟竊以爲是大廟之室是大廟大室之屋壞非世室也考大室之稱其來最古書洛誥言王入大室禘此大室之名所自助而當時成王烝祭文王武王所同禘將之室也月令言天子居大廟大室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五

此順中央時氣也與洛誥大室名義正同惟南向中央室曰明堂大廟又處諸室之中央故曰大廟大室也洛誥何以有大室明堂位言周公朝諸侯于明堂孔子亦嘗言周公宗祀文王于明堂此周公在洛邑事也魯大廟何以有大室明堂位言大廟天子明堂此言魯之大廟制似天子明堂也是一言大室斯可知其爲大廟之室一言魯大室斯可知其爲周公之廟之室左氏不辨其爲何公之廟惟不必辨也至于世室之稱若考工記言夏后氏世室殷人重室周人明堂其名與制遞異其

實蓋同則謂重屋明堂猶世室可也則謂是世室亦有大室可也如謂洛誥言王入大室祿彼文武廟亦有大室蓋謂文武之廟稱世室其中亦有大室以明非入大廟之室也蓋亦思周家廟制非穆王以後方成周時文武正在親廟初未嘗有所謂文世室武世室况時方營洛王來新邑周之七廟在周不在洛自洛而言舍明堂大室何大室而自魯而言舍大廟大室又何世室自魯言世室則如明堂位言魯公之廟文世室也武公之廟武世室也此亦謂魯之有二公廟猶周之有兩世室非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六

謂魯公之廟魯固謂之世室武公之廟魯亦謂之世室也觀春秋至成公六年乃書立武宮則文公之時且未復立其宮又有何世室昭公十五年有事于武宮亦與羣公同稱宮何又不曰有事于世室是卽武宮之廟言之魯固未有世室之稱也孔氏正義謂世室非一君廟名若是伯禽之廟則宜舉其謚號蓋以魯有兩世室第言世室則亦未知其爲魯公世室武公世室也其辨甚明然已失之疎若後儒疑左穀誤世爲大竊疑公羊魯公稱世室之說蓋卽據其所傳經文誤大爲世而有是

說耳。大室，大廟之室也。然則春秋何不書大廟屋壞？曰：大廟屋壞，則是一廟之屋，疑皆壞矣。曰：大室屋壞，則是大廟中央之室之屋壞，非大廟之屋皆壞也。屋，上下重屋。魯大廟之廟飾也。然則大室之屋，何爲壞？胡傳曰：譏不修也。自正月不雨，則無壞道也。不雨，凡七月，而先君之廟壞，不共甚矣。正義曰：朽而不繕，久旱遇雨，乃遂傾頽，不共之甚。一言不雨壞，一言遇雨壞，是兩說也。觀春秋書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是七月固雨也。正義之說，抑長矣。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七

公四不視朔說

文公十六年夏五月公四不視朔是其爲公有疾不視朔抑爲公懼齊使季孫行父會齊侯因托不視朔以自明有疾皆未可知然此直自二月至于五月四不視朔耳猶之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是必至于七月雨否則八月雨不可謂七月後亦不雨也自公羊傳若註謂是後公不復視朔而後儒且謂魯自文公不視朔此後不復告朔推諸儒之意皆因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必爲其羊徒存其禮久廢而其禮之廢必自文公不告月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八

不視朔故謂此後不復告朔也竊以爲此禮魯實未廢也禮諸侯每月必以特羊告朔卽以此日與羣臣聽視此朔之政謂之視朔亦謂之聽朔又以禮祭于廟謂之朝廟亦謂之朝享在歲首則謂之朝正此同日相因而行之禮也故文六年書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也曷爲此禮魯未廢按魯自文公而後至襄公二十九年正月書公在楚傳曰釋公不朝正于廟也謂公在本國每月之朔常以朝享之禮親自祭廟今在楚所以不得親自朝正也是卽襄公此年之經傳觀之此禮固未廢也鄉

黨記孔子吉月必朝服而朝吉月月朔也使魯君不視
朔孔子何爲吉月必朝服而朝玉藻記孔子曰朝服而
朝卒朔然後服之言告朔之時服皮弁卒朔視朝然後
服朝服也使非卒朔視朝孔子又何爲吉月必朝服而
朝愚故曰此禮魯實未廢也然則子貢何爲欲去告朔
之餼羊此必爲魯自昭公二十五年九月至定之元年
四月公爲季氏孫于齊其間居鄆在乾侯前後凡八年
公不告朔而徒供此羊其欲去之非果爲變其羊也孔
子以魯雖無君而有司猶供之以爲公告朔曰我愛其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九

禮抑非直爲羊存猶足以識之言也設謂自文公後不
復告朔中歷成宣襄昭百餘年而謂有司猶供此羊有
是事哉

越竟乃免說

晉靈公不君。趙盾驟諫。公使賊之。賊之者死焉。又飲趙盾酒。伏甲將攻之。嗾獒噬盾。其右殺獒而死之。有公介倒戟以禦公徒。而免之。盾遂自亡。趙穿弑靈公。盾未出山而復。太史書曰。趙盾弑其君。曰。子爲正卿。亡不越竟。反不討賊。非子而誰。傳述孔子之言以斷之。曰。董狐古之良史也。書法不隱。明盾非親弑其君。人第知趙穿弑其君。而太史書法不隱。故曰。良史也。曰。趙宣子古之良大夫也。爲法受惡。明太史書趙盾弑其君。人謂宣子必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十

竟乃免傳非以越竟爲盾設此解免法也正以不越竟斷盾難免與弑其君之實也觀傳言遂自亡明有不亡者也曰趙穿攻靈公于桃園宣子未出山而復明盾蓋知穿必弑靈故未出山而復也其下又言宣子使趙穿逆公子黑臀于周而立之弑其君者趙穿使迎新君者亦趙穿明穿實盾之爪牙其相倚自全之計然也左氏于此傳無非歸獄趙盾豈以爲越竟卽無罪也哉謂越竟則君臣之義絕此註之誤也靈之欲殺趙盾非必待盾驟諫也方盾舍嫡嗣不立而外求君靈必殺盾其機已伏盾之難免與弑靈公也非必陰與穿謀也方靈公將殺盾而士多爲盾死此非靈殺盾則穿弑靈其勢必至而盾以久柄晉政之身且自亡焉而聽之勢所必至之爪牙是其自亡也直聽之弑也而亡且未出山斯反不討賊猶其後焉者矣以爲趙盾弑其君庸得免乎論趙氏之在晉宣孟之忠與成季之勛世所共稱而未免是此傳不忍斥言盾弑而深爲盾惜也

納公孫寧儀行父說

夏徵舒之自廐射殺陳靈也以後世之律科之此所謂激于義忿殺之也孰激之陳靈也實孔寧儀行父也其始也問誰與陳靈通于夏姬曰孔寧儀行父其繼也問誰皆衷其袵衣而戲于朝曰孔寧儀行父方陳大夫洩冶以公卿宣淫諫陳靈猶自有吾能改過之言問誰請殺弗禁遂殺洩冶亦孔寧儀行父甚至陳靈謂徵舒似行父行父亦謂徵舒似陳靈其相與飲酒而戲于夏氏激徵舒之必殺陳靈者皆孔寧儀行父也是論其罪徵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七

舒尚在可原孔寧儀行父萬萬不可道楚莊討陳既取夏徵舒而車裂之以示伯討而此兩人者不惟不尸諸陳之市朝且納之陳焉刑賞之悖禮也至此左氏既備列其罪何見之左反以春秋書楚子入陳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爲書有禮而杜註竟謂賊討國復二子功足補過故君子善楚復之更何說哉觀此篇傳文詳叙楚之伐陳入陳旣縣陳聞申叔時之言乃復封陳凡以見楚莊得討亂之禮因以春秋舍縣陳不書止以入陳納人書爲書楚之有禮以結此傳之意曾不計所納爲何

如人則傳之文適疎也。若以賊討國復爲此兩人之功，足以補過。竊謂使微舒弑其君者，此兩人使楚子幾滅其國者，亦此兩人以爲定亡君之嗣，則陳靈以往年五月弑是，夏經書楚子陳侯鄭伯盟于辰陵，是靈弑而陳人已立其子午，而楚已與之盟矣。以爲求報君之讐，方其奔楚而楚不討陳，至陳已受楚盟，是年十月而楚乃討陳，必此兩人求復入陳，因誘楚討陳而爲之鄉道。楚因得以平步入陳而縣陳，不有申叔時，楚已滅陳矣。安得以此爲二子功足補過也。此則杜註特因書有禮之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十三

言求申傳意，曾不知大失經義也。以春秋書法言，曰楚人殺陳夏徵舒，稱人以殺明弑君之賊，人得而誅之，亦與楚人之能討賊也。曰楚子入陳，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弗地曰入，其稱爵以入，明楚子親入人之國，能不取其國而納此淫亂之臣于人國，譏楚子失刑也。大義炳然，何庸曲說。

秦穆楚莊說

秦穆楚莊皆春秋伯主亦二國賢主也秦穆當齊桓之時衣裳兵車未嘗與會終其世亦未嘗爲諸侯盟主而方其三置晉君再輸晉粟已自具伯者之畧及晉文繼起次師河上與之納王戰于城濮從之攘楚其伯西戎異于蠻夷之滑夏者矣雖喪師于殺悔過一誓得附四代之書聖人重有取焉而其卒也以子車氏之三子爲殉何生則舉人之周與人之壹乃死而棄人忍作二世塋始皇之偏也楚莊值晉伯不競之日方宋鄭與陳相繼弑君諸侯或取賂而還或置之不問楚莊自滅庸而還侵宋伐鄭不爲無名若伐陳討有西氏之亂因申叔時之言則縣陳而復陳厥後若圍鄭圍宋爲鄭伯能下人則退聞宋人以病告則退是雖爲有晉在服而舍之近伯討矣至于敗晉于邲隨武轅武嘗備言其不可敵與其自言京觀之何以築以是言其賢于桓文亦未多讓而其始也觀兵問鼎何伯者以尊周爲義不務出此曾不若楚靈雖侈欲求鼎于周以爲分猶知有天子也故論春秋之伯則莊盛于穆論春秋之義則穆愈于莊

余觀詩哀三良康公以之殉也治命邪亂命邪吾不勝
還爲秦穆惜觀春秋書楚子旅卒而不書葬避其號也
毋亦以楚旅雖賢彼哉彼哉吾又焉得漫謂楚莊賢哉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晉悼復伯說

晉悼公以公族自周入主晉國年甫十四爾方入國之明日逐不臣者七人既卽位取六官之長于民譽讀春秋傳備觀其所以復伯誠春秋賢伯主也論者謂悼公不獨伯功之美不亞桓文實有君子之資如所謂不以詐力相長先以謙德臨之不以盟誓爲信純以誠心行之不以戰伐爲威一以容量處之皆篤論也非實有君子之資不能也惟至十四年使六卿伐秦用諸侯以報怨未逃末習而有遷延之役會諸侯于戚定衛剽之立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十一

不討逐君之臣嫌于抑君而助臣論者惜之竊以爲悼公以少年復伯所難者莫大于能官人及觀其季年益嘆用人之道要也齊桓之伯也方其少爲之傅者則鮑叔及其得國其所專心任用者則管仲迨管仲卒豎刁易牙開方進而齊以之亂晉文之伯也方其出則有狐趙諸人從之亡及其得國則以卻穀原軫諸人爲之師迨文公卒狐趙與原軫諸人如昨也而襄以繼伯悼公少時惜未詳爲之傅與從之至晉者何人自卽位以來其以之爲政者知瑩也其所力從之教者魏絳也至十

三年知罃士魴卒若十四年伐秦其將中軍而不能禁
樂靈之汰者苟偃也其未會于戚以衛故問而以衛已
有君不如因而定之對者亦苟偃也竊想悼公逐不臣
若樂書苟偃宜在所逐而不逐乃事勢使然及偃事悼
公尚無他罪悼公以十五年卒其子平公繼之伯者二
十餘年藉悼公餘烈也夫以悼公之賢得其人則事事
可褒少非其人且不無遺議用人之道之要何如也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說

春秋書諸侯不序某公某侯者凡十有八三傳之說前後多異竊以爲凡書諸侯必前已備序不煩再序皆公羊所謂一事再見前目後凡是也書諸侯無褒貶其所褒貶不在書曰諸侯也桓文之事所書諸侯類皆美之不具論若文公十五年諸侯盟于扈傳稱尋新城之盟文十七年諸侯會于扈傳稱復合諸侯于扈曰尋盟曰復合是盟扈之諸侯卽十四年盟新城所序之諸侯也會于扈之諸侯卽十五年盟扈尋盟之諸侯也亦前目復齊文集

卷九 春秋說

十六

後凡也惟文七年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非尋盟非復合諸侯何以不序大夫何以不名左氏曰公後至故不書所會是也何以見左氏之說是僖二十一年書公會諸侯盟于宋矣此諸侯卽與楚子宋公會于孟執宋公以伐宋之諸侯至是書公會諸侯盟不書所會公後至也僖二十七年書公會諸侯盟于宋矣此諸侯卽與楚人圍宋之諸侯至是書公會諸侯盟不書所會公後至也故第言公會諸侯斯可知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是公後至故不書所會也然則何不先書諸侯晉大

夫之會如傳所載書齊侯宋公衛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晉趙盾于扈也此前目也而不書春秋畧之不書也是會也晉侯立故也在諸侯爲晉君新立旣以晉爲盟主自宜往會諸侯無可罪在晉大夫爲幼君方在抱秦方與之戰其會諸侯出自權宜其罪亦可宥惟以大夫合七國之諸侯非晉君使之非魯以大夫會之其事卒不可爲訓而公實後至則無寧畧之不書第如凡會諸侯後至不書其國書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也此所爲獨與前日後凡者異也如以爲貶若兩于宋此不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五

待貶而知諸侯之罪也若此會春秋筆削之意在前不書目亦不在書諸侯也若後此諸侯盟于扈爲齊弑其君謀伐齊也諸侯會于扈爲宋弑其君平宋也其後皆受賂而還討賊之功不見于書此又不待于貶但使讀者史者備觀前後自可以知諸侯廢天討縱亂賊之罪如謂總稱諸侯皆罪諸侯則與全經凡書諸侯有不可通者矣

公會晉侯衛侯于瑣澤說

西門之盟謂傳載其事不見于經或遂以此爲左氏所附會瑣澤之會謂經書魯與晉衛而不及鄭伯傳載鄭伯如晉而不及魯衛且合晉楚者宋而宋不與盟或又以此爲左氏不足信愚觀此傳惟宋華元克合晉楚之成故晉士燮楚公子罷盟于宋西門之外也惟盟爲晉楚之成其盟曰晉楚無相加戎故未及他國宋亦不與也惟晉旣與楚成鄭爲晉楚所交爭故鄭伯先如晉聽成也是二者以外大夫特相盟與外相如經多不書左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二十

氏爲釋瑣澤之會因備載之凡以明魯與晉衛會于是者其故以此故曰會于瑣澤成故也其不言公會晉侯衛侯者傳本釋此節經文故第言瑣澤之會不消再序公會晉侯衛侯也其曰于宋西門曰如晉曰于瑣澤地各不同劃然三事如以此爲附會不足信此後晉御至如楚楚公子罷如晉彼此泄盟事致詳悉若十五年楚子伐鄭子囊曰新與晉盟而背之十六年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鄢陵申叔時曰今楚內棄其民外絕其好瀆齊盟而食話言皆指此傳事言也皆附會不足信乎將

傳文混若一地一日事轉疑左氏竊恐左公笑我輩讀
書何未分曉乃爾也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三

三月公如京師夏五月公自京師遂會諸侯伐秦
說

公如京師朝也如曷謂朝公朝齊晉及內大夫聘于京師皆書如故成公如京師春秋傳與國語皆以爲朝也公曷爲如京師爲晉來乞師伐秦伐秦必過周故如京師朝天子也伐秦以五月公曷爲三月如京師公嫌因事朝天子辟不敬也然則此何以書何氏休曰善公尊天子也其言自京師何公羊曰不敢過天子也穀梁曰言受命不敢叛周也亦以爲善之也自後儒言之則不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五

然程子曰不書朝王因會伐而行故不成其朝謂春秋所爲以如書也曰以伐秦爲遂事朝王爲重謂伐秦非遂事春秋存人臣之禮所爲以遂事書也胡傳主之因謂書如京師見諸侯之慢又謂天王之遣使者屢十二公之述職闕如此書如京師又不成朝禮不敬莫大焉君臣人倫之大而至于此極故仲尼爲此懼作春秋若孫氏則謂書曰如京師遂會諸侯斯成公之罪無所可逃高氏則謂上書來乞師下書自京師遂會伐秦聖人詳言之以著其惡竊謂諸儒持義甚高未免過當也如

胡傳所言合前後十二公言之宜有是浩歎今且就事而論公此行亦可謂得諸侯之禮矣公非爲朝王專行公先數月如京師則專行矣公爲晉乞師伐秦非受王命伐秦公自京師從劉子成子會晉侯伐秦則非不受命矣春秋因鄭重書之曰公如京師又曰公自京師爲公猶知重視京師也以言書法則示天下以天子京師之重也何可謂不敬莫大謂罪無所逃且謂詳言之以著其惡也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三

仲嬰齊卒說

成公之時魯宗室有兩嬰齊。仲嬰齊，公孫嬰齊是也。公孫嬰齊者，文公之孫叔肸之子。仲嬰齊者，莊公之孫仲遂之子。皆公孫也。其卒也，一書公孫嬰齊卒，不稱叔嬰齊。一書仲嬰齊卒，不稱公孫嬰齊。何也？莊公之孫于成公爲五世公族。文公之孫乃成公叔伯昆弟也。宣十七年，書公弟叔肸卒。其父以公弟稱。今其子嬰齊卒，自宜從父稱公孫。宣公十八年，書仲遂卒。其父以仲爲氏，必自君命。今其子嬰齊卒，亦自宜從君所命稱仲氏。此皆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之爲仲氏矣此註甚明不可謂嬰齊爲兄後爲人後者爲之子孫以王父字爲氏故謂之仲嬰齊亦不可謂襄仲有殺適立庶之罪子由父疏故不謂之公孫嬰齊公穀及孔氏楊氏之說徒亂人意不宜主

或問公孫歸父仲嬰齊兄也何以如齊伐邾皆書公孫歸父曰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之子稱公孫恒辭也猶之仲遂皆書公子遂也至卒乃以氏書惟賜以氏也以氏書非疏之也使歸父不奔齊而卒宜亦以仲書況又使紹仲遂後曰仲氏是嬰齊生已賜氏不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三五

必孫以王父字爲氏也

又跋

夫人婦說

邦君之妻曰夫人邦君之母亦曰夫人從夫而言則曰婦從姑而言亦曰婦恒言也然而言夫人則夫人言婦則婦曷言夫人婦也夫人婦者非既謂之夫人又謂之婦也言夫人之婦也春秋宣公元年公子遂如齊逆女左氏曰尊君命也謂其稱公子也成公十四年叔孫僑如如齊逆女左氏曰再族尊君命也謂其稱叔孫也愚以爲此亦當曰尊夫人命也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左氏曰尊夫人也謂其不稱公子也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左氏曰舍族尊夫人也謂其不稱叔孫也愚以爲此亦當曰尊君之母夫人也公羊曰其稱婦何有姑之辭也是也奈何又曰夫人不稱姜氏貶譏喪娶也曷爲貶夫人夫人與君同體也是謂稱夫人者此姜稱婦姜者亦此姜也穀梁曰其稱婦緣姑言之之辭也是也奈何又曰大夫不以夫人以夫人非正也刺不親迎也是亦謂稱夫人者此姜氏稱婦姜者亦此姜氏也愚以爲此夫人非他宣公之母敬嬴成公之母穆姜也此夫人婦非他敬嬴之婦穆姜穆姜之婦齊姜也經文明書

夫人婦此三字認未清三傳且然後儒紛紛舍經文而別求經義競言譏貶又何怪焉考之士昏禮自納采至請期凡曰使某某使某者皆言壻之父某使者某之辭也其曰宗子無父母命之親皆歿自躬命之支子則稱其宗弟則稱其兄知此則以經斷經凡春秋書納幣三逆女五逆婦二夫人婦二愚惟據儀禮斷之皆無疑義矣春秋書諸侯納幣逆女其父無不歿者也士昏禮鄭註母命之在春秋紀裂繻來逆女是也自命之則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是也必待父母之命者賈疏據何休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二十七

稱夫人姜氏。且齊侯送姜氏于讙，公自會之，則公會親迎之矣。故不得言輦以婦姜，亦不得言以夫人婦姜。至自齊也。如莊公二十四年，公如齊逆女，秋，公至自齊。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惟文姜既歿，不稱婦。且公已親逆，非誰以夫人姜氏至自齊。既書公至自齊，則書某日夫人姜氏入可矣。故稱夫人姜氏入也。如文公二年冬，公子遂如齊納幣，四年春，公至自晉。夏，逆婦姜于齊，是春夏中無間事。逆婦姜于齊，文連公至自晉，不言公，公自逆也。惟公自逆，非公母夫人命誰逆，故不言誰逆，不言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五

于齊夏從單靖公逆后過魯志之也又謂劉夏不言使
不與天子之使謂劉夏非卿逆王后爲輕天下之母謂
諸侯宜卿爲君逆在天子自宜公爲王逆謂逆王后宜
公監卿逆劉夏從單靖公逆后安必非攝卿以行而謂
以祭公逆爲輕公以劉夏逆爲輕后彼此異義將焉適
從也然則書納書逆書婦姜書以夫人婦姜書夫人姜
氏一無非禮可貶乎曰所貶非禮不在此也莊公非禮
在桓十八年公薨于齊莊二十二年而公圖昏于齊在
二十一年七月夫人姜氏薨二十二年冬而公自如齊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五

納幣至于二十四年公如齊逆女秋公至自齊夫人以
八月丁丑入若所譏公不與夫人皆至姜氏不從公而
入此非禮則一在秋一在八月不在書入也竊謂公未
應與夫人同告至婦入未三月亦未應與公同廟見昏
禮屢稱婦入入亦非不順之辭也文公非禮在僖公以
三十三年十二月乙巳薨公子遂以二年冬如齊納幣
爲未滿二十五月也不在四年稱逆婦姜也杜氏以長
歷推之僖之三十二年十二月乙巳乃十一月十二日
經文十二月則傳寫誤一爲二此非禮亦宜更論定也

宣公非禮在元年正月逆女以元年正月可望而知爲非禮不在書婦姜不稱氏遂以夫人婦姜也如以婦姜與文逆婦姜爲貶紀季姬歸于京師亦貶乎桓書夫人姜氏成亦書夫人姜氏則美之乎昏禮問名問其姓也婦人不以名行以姓號爲名緣姑言之稱婦姜亦父前子名之義或疑婦姜不稱氏闕文竊疑婦姜稱氏姜文也若既謂之夫人藉曰夫人姜不稱氏則不成文也成公以十四年逆女無喪娶譏也僑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承夫人命逆女故左右之至與遂以夫人婦姜一例

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也如謂譏不親迎士昏禮明云若不親迎可知非必親迎也親迎禮之正不親迎禮之權士昏且然況國君乎記稱冕而親迎正也亦言方大昏之時親迎之也非謂必親如所娶之國迎之也禮父送女不下堂若齊侯越竟送女婦人迎送不出門若蕩伯姬杞伯姬越國逆婦求婦此第據實書之其爲非禮自見皆不必舍經文而空言譏貶也竊因諸儒言譏貶不一故卽書夫人書婦通舉春秋之所書言之

三分公室說

季武子請爲三軍各征其軍傳曰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也既曰各征其軍各有其一其下言三家所征何又不同孔氏謂三家所得各以父兄弟分爲四季氏盡取四分叔孫氏取其子弟而以父兄歸公孟氏取其子弟之半而以三分歸公蓋分國民爲十二三家得七公得五也是季氏得十二分之四叔孫得十二分之二孟氏止得十二分之一也竊不謂然當是時武子固疆叔孫氏穆子也孟氏獻子也二子亦百乘之家其乘度不復齋文集

卷九

春秋說

三

相下今既各毀其乘以補成三軍曷爲獨分孟氏以十二分之一竊謂三分公室者乃舉公室之民以一分歸公一分分季氏一分分叔孫與孟氏如孔氏十二分之二說每一分而四之則季氏取四孟氏叔孫氏共取四而分其四以歸公故曰三分公室也及舍中軍四分公室而貢于公若以十二分計之季氏擇二得六二子各有其一皆盡征之叔孫得三孟氏亦得三故曰四分公室也註疏以孟氏獨取十二分之一者蓋因杜註以孟氏取其半連若子若弟爲一節不以若子若弟連叔孫氏

使盡爲臣爲一節故云爾也然則季氏所得何獨取三分之一十二分之四也作三軍將中軍者必季氏也諸侯之政及之必煩且自成季以來季氏之私乘視叔孟必多今且毀之以成三軍而所分與叔孟等季氏卽羨中軍之名又何樂乎作三軍不然三家皆卿也一旦舉全魯民衆之半以授一家叔孫亦必不肯作也然則曷爲各毀其乘季氏使其乘之人以其役邑入者無征不入者倍征也註謂使公家倍征之也謂設利病欲驅使入己也竊疑當時之意恐亦不然入者入所分之三軍也惟季氏私乘多若不毀之以入所分之三軍則私乘自私乘而又分以三分公室之一季氏所得尤多矣此穆子所爲必盟而詛之不入者倍征也若以入所分之軍則季氏自征之矣故入者無征也

復齋文集卷之十目錄

泰順曾鏞鯨堂氏

春秋說

大夫盟說

豹及諸侯之大夫盟于宋說

吳子使札來聘

夏四月蔡世子般弑其君固五月甲午宋災冬十

月莖蔡景公晉人齊人鄭人曹人莒人邾人滕

人薛人杞人小邾人會于澶淵宋災故說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目錄

一

宋伯姬說

莒弑其君庶其莒人弑其君密州說

公會劉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

子滕子薛伯杞子小邾子于平邱八月甲戌同

盟于平邱公不與盟說

許世子止弑其君買說

定無正說

初稅畝作邱甲作三軍舍中軍用田賦說

左氏卽左邱明說

復齋文集卷之十

泰順曾鏞鯨堂氏

大夫盟說

溴梁之會諸侯皆在其言大夫盟何公羊曰信在大夫也穀梁曰正在大夫也言君若贅旒然諸侯失正大夫不臣也春秋傳孔疏案傳荀偃怒使諸侯盟高厚以君臣不敵故使大夫盟之非自專也高厚逃歸故大夫遂自共盟恐餘國有二使皆一其志也宜主何說曰傳固曰荀偃怒使諸大夫盟高厚高厚逃歸于是大夫盟是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荀偃則恐諸侯有異志乃以大夫使諸侯之大夫盟非諸侯也左氏紀其事公穀釋經意三傳初無異義也春秋第書曰大夫盟不着一字差異有是禮樂征伐自大夫出世變益降悉見矣

豹及諸侯之大夫盟于宋說

豹不書族猶之遂不書公子歸父不書公孫僑如不書叔孫以上文已言公子遂如齊公孫歸父如晉叔孫僑如如齊一事再見不必更言公子公孫叔孫也劉氏謂三傳之說皆非是也然則此上文已言叔孫豹會晉趙武楚屈建諸大夫于宋此第曰豹及諸侯之大夫盟可也又曰盟于宋一地也曷爲再言于宋以爲書之重辭之複其中必有大美惡焉則美之乎貶之乎是盟也左氏曰宋向戍欲弭諸侯之兵以爲名也旣盟向戍請賞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宋公與之邑六十以示子罕子罕削而投之曰凡諸侯小國晉楚以兵威之畏而後上下慈和慈和而後能安靖其國家無威則驕驕則亂生此名言也卽孟子所謂出則無敵國外患國恒亡也自是以後不獨晉楚之從交相見使列國諸侯南向朝楚伐吳滅賴無敢違者自是而蔡弑其君自是而莒弑其君自是而楚亦弑其君諸侯之兵亦弭是數年間而列國之內亂自齊衛而外且踵相接也向戍此舉蓋師華元之爲觀華元克合晉楚之成于宋魯是以與晉衛有瑣澤之會曾不三年書

楚子伐鄭矣。四年，書晉侯及楚子戰于鄢陵矣。晉楚之不克合也，猶是諸侯之兵，又可弭乎？王道之隆也，兵刑與禮樂並行，伯圖之盛也。兵車繼衣裳而會，弭兵似美。舉春秋鄭重書之，一曰會于宋，再曰盟于宋，亦以見是會與盟所係匪輕。春秋列國之局，至是又一大變也。左氏特以子罕之言終弭兵事，不言貶實以爲非，胡傳謂會盟同地，再言宋貶之也，亦是也。

吳子使札來聘說

札來聘書名進之乎貶之乎文九年楚子使椒來聘十二年秦伯使術來聘襄二十九年吳子使札來聘楚秦書爵吳亦書爵椒術書名札亦書名書法無二也胡傳于楚子使椒來聘謂楚子向慕中國至是其君書爵其臣書名而稱使遂與諸侯比以中國之禮待之也則秦伯使術來聘猶是也何于吳子使札來聘又謂札者吳之公子不稱公子貶之何謂辭國而生亂者札之爲故因其來聘貶之以示法也光之弑僚在昭二十七年也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四

去來聘之日計二十九年且無論亂非札生椒之來聘也傲不加貶術之來聘也君子不加褒札來聘魯史獨何爲舉二十九年以後之亂逆睹之而逆加之罪先書名以貶也愚以爲皆進之也至若札之來聘春秋傳曰通嗣君也則以餘祭死夷昧立故曰嗣君也杜註曰吳子餘祭嗣立餘祭立四年矣是夏五月且先書闞弑吳子餘祭矣第據經書闞弑吳子次書仲孫羯會晉荀盈城杞次書晉侯使士鞅來聘書杞子來盟然後書吳子使札來聘後先秩然賈逵服虔以爲夷昧新立使來通

聘無疑也。自註誤以嗣君爲餘祭，欲明其說，遂費許多疏解矣。註曰：吳子餘祭既遣札而後死，札以六月到魯，未聞喪也。孔氏疏之，據先君未葬，不得命臣，此與闔弒吳子不隔月。豈君死之月，卽命臣而得書吳子使，且據札自請觀樂，譏孫文子君在殯，聽樂曠世大賢，豈當若。是意必餘祭未死，遣札，故札亦每事行吉禮也。意必札去之後，吳使來告喪，告以五月被弒，故追書在聘上也。愚以爲此特從赴書耳。餘祭被弒，并未必在五月也。僖七年閏月，傳記惠王崩，僖八年十二月，春秋書天王崩。傳曰：王人來告喪，難故也。是以緩則安知餘祭被弒，非在三四月從赴，至魯之月書。書在五月也。若疑餘祭未葬，札當不行吉禮。春秋不書吳楚之葬，避其號也。葬未葬，亦未可知。在禮則諸侯五月而葬，在春秋諸侯，其以三月葬者，自蔡宣公、鄭莊公而下，十居四五。若鄭穆公以十月卒，葬卽以十月。若鄭襄公以三月卒，葬卽以四月。又安知札來聘魯，非餘祭既葬日也。愚卽季子所譏文子者，觀之餘祭之葬，亦在聘前也。謂札書名爲貶，後儒多知胡傳之非，而未知註疏之誤，故備言之。

夏四月蔡世子般弑其君固五月甲午宋災冬十月
葬蔡景公晉人齊人鄭人曹人莒人邾人滕
人薛人杞人小邾人會于澶淵宋災故說

蔡般以子弑父宋遇火災此四五兩月疊見事也其變
孰大當時諸侯皆置之不問越至十月諸侯亦有事矣
不討蔡賊而會葬其父書曰葬蔡景公孰葬之魯會葬
之也謀歸宋財而會十二國之大夫于澶淵書曰宋災
故會未言其所爲此何言所爲明非爲蔡世子弑其君
故爲宋災故也謂蔡屬于楚而景且父不父邪何又會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六

葬之也謂宋實失財而伯姬賢且爲災卒邪災寧大于
弑也三傳異說後儒皆非之是也胡氏曰不能三年之
喪而總小功之察放飯流歆而問無齒決是之謂不知
務朱子曰程子所謂春秋大義數十如成宋亂宋災故
之類乃是聖人直書著貶比事以觀書葬蔡景公不貶
而是非亦見矣

宋伯姬說

春秋書甲午宋災。宋伯姬卒。書叔弓如宋。葬宋共姬。詳其卒以災日。其葬以命卿與謚賢之也。賢伯姬以遇火待姆死也。吾謂伯姬之賢。以遇火待姆。不在遇火待姆也。伯姬自魯成公九年歸于宋。共公至十五年而共公卒。寡居三十有四年矣。以年幾六十之君母。火及其宮。方造次顛沛之頃。猶曰婦人之義。保母不在。宵不下堂。則其三十四年以來。無往不守婦人之義。可知也。故春秋賢之也。若第以遇火待姆爲賢。知常不知變。左氏以爲女而不婦。非抑之也。衛共姜之呼母也。卽始可知其終。宋共姬之待姆也。卽終可概其始。詩錄共姜自誓。春秋詳共姬卒。葬天下之發婦。可以厲矣。

莒弑其君庶其莒人弑其君密州說

春秋書弑二十有八如衛州吁宋督楚世子商臣蔡世子般皆直書之以正亂賊之罪初無疑獄其有不書行弑之人以國人書者三以國書者四以闡書而不言其君者一書法亦多可例求其間有舍其子不書而書國書國人者則庶其密州之弑是也考之左氏如闡弑吳子餘祭吳人伐越獲俘焉以爲闡使爲守舟吳子觀舟闡以刀弑之公羊曰近刑人輕死之道也穀梁曰不稱其君闡不得君其君也竊以爲此越俘也故稱吳子不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八

稱其君也其以國人書者宋人弑其君杵臼襄夫人王姬使甸攻而殺之齊人弑其君商人齊懿別邴歆之父而使歆僕納閭職之妻而使職驂乘二人于竹中謀弑之以國書者晉弑其君州蒲晉厲驕侈失德樂書中行偃使程滑弑之吳弑其君僚僚亟戰罷民公子光使鱣設諸弑之薛弑其君比三傳不載其事左氏曰稱君君無道也公羊曰弑君稱名氏賤者竊諸人稱國以弑衆弑君之辭穀梁曰稱國以弑君惡甚矣或謂君惡及國朝則稱國以弑君惡及國人則稱人以弑或謂君則無道

亦以見其國臣子皆無所逃罪也。至若莒弑其君庶其，則爲莒紀愛季佗而黜太子僕，且多行無禮于國。僕因國人以弑紀公也。莒人弑其君密州，爲莒犁比公虐。國人患之，展輿疾及展輿，旣立展輿，又廢之。犁比公虐，國人患之，展輿因國人以攻莒。子弑之，乃立也。春秋之作，爲亂臣賊子而作。子弑其父，與國人弑其君，其惡孰極？今莒僕展輿弑其父，何舍其子不書，乃書國書國人。吳氏澂謂僕旣與國人同弑君，則當自立，又何以奔魯？疑僕因國人以下以字當作之字，謂僕因國人之弑君懼及禍而來奔也。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九

陸氏淳謂左氏云：展輿因國人以攻莒。子弑之。子弑其父，不當不書。義同庶其之弑，恐是展輿因國人之弑莒子，乃立，誤之字爲以字。胡傳則謂信經而棄傳可也。愚觀左氏已明曰：夫莒僕則其孝敬則弑父矣。斯傳中以字不可謂當作之字。如展輿因國人以弑莒子，乃立據承上旣立又廢之而言，疑亦是展輿因國人攻莒。子弑之，乃立，非展輿弑之自立。以字或是羨文，而此傳與莒僕，其文畧同。其弑未必獨異，竊以爲春秋信以傳信，疑以傳疑。弑逆大惡，非深悉其實，此不可以傳聞無據之。

說遂加某臣某子也若其事爲其國所秘隱其史臣非有晉董狐齊太史直書以赴魯史記時事必不能不從當時赴告之文輕筆之書聖人修春秋又何能不因史官記載之舊率指誰弑且如鄭髡頑楚麋齊陽生傳皆以爲弑而以疾赴于諸侯魯史以卒書皆從所赴也書國書國人其義自見春秋修而不改不書其人聖人之慎也是弑誰弑其事隱秘左氏博采諸史乃得其情以傳翼經左氏之詳也經所以傳信傳亦無庸疑

公會劉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子小邾子于平邱八月甲戌同盟于平邱公不與盟說

平邱之會與盟同地也春秋書會于平邱同盟于平邱書之重辭之複與僖九年公會宰周公齊侯宋子衛侯鄭伯許男曹伯于葵邱九月戊辰諸侯盟于葵邱書法無異穀梁曰善之也自向戌合晉楚之成數年之間幸免無事而諸侯自此北面事楚楚日益橫晉日益偷雖滅陳滅蔡一若罔聞逮至楚虔弑而晉乃有是會惜晉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十一

之君臣知震諸侯以兵力不能服諸侯以誠信而晉之合諸侯也遂自是止然方爲此會合十三國之諸侯臨之以天子之老可謂盛矣安內攘外同力同心易于反掌春秋隨時繫事如此會焉能不以桓文之伯業重有望于晉侯也其下書公至自會繼書蔡侯廬歸于蔡陳侯吳歸于陳與滅繼絕得謂非此時會與同盟之功乎何謂譏之也至謂書曰同盟譏王臣不當同列國之盟考周禮司盟凡邦國有疑則掌其盟約之載如盟非王臣所宜與則司盟一職可不設于王國矣叔向于此會

方稱明王之制再朝而會以示威再會而盟以顯昭明
必非無稽如王臣不當同列國之盟叔向何又云明王
之制也若公不與盟爲邾莒愬于晉晉使叔向辭公公
故不獲與盟也莒訴之者昭元年季孫宿伐莒取郟五
年叔弓敗莒師于蚡泉十年季孫意如伐莒取郟甚至
獻俘用人故莒人訴之以爲魯朝夕伐我也魯之伐邾
當昭公十餘年未見經傳十一年魯與邾盟于禔祥方
以修好蓋邾與魯近如註言以小事相忿故助邾訴魯
也穀梁謂公不與盟可以與而不與譏在公也質諸左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十二

氏則以爲譏在公者近是隨沙之會曰不見公自晉言
之也晉聽僑如之譖責在晉也平邱之會曰公不與盟
自公言之也魯有莒人之訴責在公也故十四年書意
如至自晉傳曰尊晉罪己也如因公羊不恥不與之言
遂謂書公不與盟爲公張義謂晉雖與公與盟猶宜不
與謂公得不與同盟之罪實爲幸且謂春秋深惡此會
辭繁不殺惡其競力不道爲後世鑒又謂直書其事而
不隱專示後世以立身行己之道竊合春秋經傳前後
觀之皆非春秋當時所書意也

許世子止弑其君買說

許止未弑君春秋曷爲加之以弑君左氏曰盡心力以事君舍藥物可也謂止不盡心力以事君爾公羊曰譏子道之不盡也謂止進藥而藥殺是以君子加弑焉爾殺梁曰不成弑而曰弑責止也謂止進藥不知嘗藥累及許君爾果爾止之無可逃罪者不孝也不慎也吁天下之不盡心力不盡子道不知嘗藥者吾不知其凡幾以止進藥不知嘗藥而遂加以弑問天下幾人可不加以弑春秋立法雖嚴何不恕至此宜後儒以爲實弑也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十三

春秋時事左氏實錄也許悼公癘飲太子止之藥卒太子奔晉藥出自止君死于藥使止直不知嘗藥止曷爲奔晉奔晉則許之人以爲大子之弑其君也豈疑獄哉且使止直不知嘗藥如穀梁所稱止以位與弟哭泣歆飭粥隘不容粒未踰年而死聖人修春秋又何忍不爲末減卒書曰許世子止弑其君買

定無正說

定何爲無正是年定元年也是月非定正月也且無事也元年必書正月者爲公卽位爲朝正告月也非元年事在二月則書二月事在三月則書三月魯十二公書春王二月者二十書春王三月者十有七是年書春王三月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則猶之春王三月而已矣左氏無傳爲不須傳也杜氏注曰公之始年而不書正月公卽位在六月故義甚燎然此亦卽言不書王正月書王三月故也特此注宜以附三月之下不宜以附春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十四

王之下似春秋之文春王可讀斷也自公羊謂定哀多微辭穀梁謂昭無正終定無正始後之人竟將春王二字畫斷若別書三月以繫時事句讀先誤矣乃于此謂書王不書正月橫加議論或且周內定罪以爲不正其始豈筆削本意哉昭以去年十二月薨何謂昭無正終定以是年六月始卽位何謂定無正始竊以爲是所宜講明者非在正月在元年耳是年自六月以前魯無君也專魯者季氏也昭出奔凡八年皆書昭某年薨且踰年矣是半年書何公之年將毋以月書王月年亦不嫌

特書爲某王某年乎。非魯史紀年也。抑以季氏專魯。昭已薨。定未立。猶之厲王崩。宣王未立。不妨特爲之名。如稱共和某年乎。是周召季氏也。惟定未立。定未嘗求立。季氏實請而立之。必謀諸諸大夫。亦願立之。其立也。兄終弟及。視桓不啻順視。僖不啻賢。雖非嗣子。變而不失乎正也。是此無君之月。固宜定爲之君也。定以是年卽位。故以是年概爲定元年也。自書定元年。觀之。則以爲不與季氏之專可也。則以爲不與季氏承正朔可也。何謂定無正。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十五

初稅畝作邱甲作三軍舍中軍用田賦說

初稅畝加稅以足食也非廢助用稅也古者什一藉而不稅初稅畝者除去公田又履畝什取一也若廢助用稅是井九百畝向取公田百畝今履畝取什一直取九十畝反寡于什一矣公穀與杜氏無二義胡傳之說蓋泥視穀梁去公田語也作邱甲增賦以足兵也抑非邱作甲與邱出甸甲也古者四邱爲甸出甲士三人今增四分之一也公穀謂使邱民作鎧其釋邱甲不若杜氏之有徵至謂邱出甸甲是一邱之賦頓加四倍魯亦不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其

爲胡傳與諸儒故多以爲誤也作三軍分屬兵民弱公室也作自今作之非舊所有也如莊十六年王命曲沃伯以一軍爲晉侯閔元年晉獻作二軍僖二十六年晉文作三軍皆以舊所本無故曰作也胡傳據魯頌公徒三萬鄭氏詩箋謂萬二千五百人爲軍大國三軍言三萬者爲舉成數故知三軍魯之舊此箋孔氏正義言之甚簡明正義曰如此箋以爲僖公當時實有三軍矣又以凡舉大數皆舉所近者若是三萬七千五百大數可爲四萬此頌美僖公宜多大其事不應減退其數以爲三萬故答臨頌謂此爲二軍以其不安故兩解之也今以春秋檢之則僖公無三軍襄十一年經書作三軍明已前無三軍又昭五年又書舍中軍若僖公有

三軍則作之當書也。自文至襄復滅爲二，則舍亦當書。春秋之例以軍賦事重，作舍皆書于僖公之世，無作舍之文，便知當時無三軍也。鄭以周公伯禽之世合有三軍，僖公能復周公之字，遵伯禽之法，故以三軍解之。其實于時，而孔氏于春秋正義反覆推論，未免支離。意唯二軍耳。

以魯國合竟可任之民，何止三萬。今季武子特舉往前屬公之民分而爲三，謂之三軍。胡氏遂謂魯本有三軍，今不過廢公室之三軍，各有其一。斯謂之作皆爲季氏而言。然以爲三軍魯之舊則非也。舍中軍弱，公室並弱，叔孟也。非前書作以譏之。今則善其舍僭從禮也。方其作之三分公室，三家各有其一。季氏盡征之，孟氏取其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七

半。合一家之父兄弟，取其半也。叔孫臣其子弟，以父兄歸公，亦取其半也。是魯民之屬于公室者，三分猶居一也。及其舍之四分公室，季氏擇二，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貢于公。自是公室有貢而已，無復有民矣。何謂復古？何謂復正？公穀之說蓋第據經文作舍而言，未覩魯所以舍之之實也。用田賦以田出軍賦也，非必別其田與家財各爲一賦，亦非必舉商賈所當出廛里之賦，以農民出之也。諸儒之說不一，其所用之數多寡，亦不可考。竊以爲言稅以田畝計，言賦以丁口計。周制歲時登

其夫家之衆寡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所謂計口率泉也質以國語孔子對冉有之言特言于是有鰥寡孤疾有軍旅之事則征之無則已近世萬氏孝恭謂今以計口率泉爲不足于用又計田而使之出泉以爲賦是也凡此五事分見于宣成襄昭哀之年皆季氏專魯變亂成法之所爲也以什一爲不足而初稅畝以甸甲爲不足而作邱甲以各有私乘爲不足而作三軍以各征其軍爲不足而舍中軍而季氏卒至于用田賦惟不足也孔子嘗對哀公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而于季氏此諫直斥以若不度于禮貪冒無厭雖用田賦將又不足有天下國家者將變成法求足國家可以監矣

左氏卽左邱明說

左氏左邱明也。史記年表記孔子論史記舊聞以制義法七十子之徒。口受指傳有所刺譏褒諱。不可以書見。魯君子左邱明懼弟子各安其意。失其真。具論其語。成左氏春秋。漢書藝文志亦云。孔子與左邱明觀魯史記。口授弟子。邱明恐弟子各安其意。論本事而作傳。劉向別錄又詳其所傳受。謂邱明授曾申。六傳而及荀卿。自漢以下。無不以左氏卽論語左邱明。逮至于宋。或以左氏問程子。卽左邱明否。程子曰。傳中無邱明字。不可考。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九

朱子因謂左氏不必解。是邱明如聖人所稱。煞是正直底人。左傳之文。有縱橫意思。又如秦始有臘。左氏謂虞不臘矣。是秦時文字分明。愚觀朱子言春秋。視後儒最平實切當。其言公穀及胡傳。亦至平允。言春秋實錄。當據左氏。其間議論有極。不是處。如周鄭交質之類。皆是確評。至謂左傳是秦時文字。竊未敢謂然也。三傳之作。公穀專于釋春秋之義者也。左氏專于敘春秋之事者也。各有所專。斯各有所畧。故公穀亦言其事。則多出于揣度。左氏亦言其義。時或掉以輕心。以文而論。朱子以

爲有縱橫意思者未識何指公羊辯而裁穀梁清而婉左氏豔而富昔人旣言之而其辭氣從容溫雅視戰國之文兩不相侔若其所敘列國會盟侵伐或仗信義或仗詐謀自皆是當時實錄非左氏自爲之至于春秋之末事勢自漸近戰國亦非左氏之文然也故謂公穀經學左氏史學謂左氏論是非多以成敗固也然觀左氏傳中多引易詩書禮樂之文以論是非于經蓋無不通若所稱劉康公言民受天地之中以生謂之命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則古今來言性道者奉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二十

爲至精至粹之言而左氏傳中凡以論春秋成敗得失之宗旨此皆縱橫者流所竊笑爲迂濶之言而不屑言者也若謂秦始有臘史記秦本紀始皇三十一年更臘曰嘉平索隱曰廣雅云夏曰清祀殷曰嘉平周曰大蜡亦曰臘此言更臘曰嘉平是自秦以前必周亦曰臘可知矣故謂之更非秦始有臘也愚以爲一部左傳計一十九萬六千八百餘言其間議論自非聖人自言之亦安能無一不合聖人之言朱子以聖人之道折衷之自多可議公穀及胡傳亦莫不然若以左傳爲秦時文

字非卽邱明亦以其所可議者疑非聖人所稱左邱明
爾後世學者不必視爲朱子定論也

復齋文集

卷十

春秋說

